核定機關：行政院主計總處
核定文號：主普管字第 1140400552 號
調查類別：一般統計調查
有效期間：至民國 116 年 12 月底止

勞動部
移工管理及運用調查表
(家庭雇主調查表)

資料時期：**114 年 6 月**

1. 統計法第 15 條規定「統計調查之受查者無論為個人、住戶、事業單位、機關或團體，均應依限據實答復」。
2. 本表所填資料，僅供整體決策與統計分析應用，個別資料絕對保密，如有損害受訪者權益時，依相關法律處理。

外籍家庭看護工運用情形

1.請問您僱用外籍家庭看護工有哪些實質上的幫助？（可單選也可複選）

□(1)被看護者可獲得妥善的照顧 □(2)減輕精神的壓力 □(3)家人可外出工作
□(4)減輕家事的負擔 □(5)減輕經濟的負擔 □(6)其他(請說明)_____

2.請問被看護者在還沒有僱用外籍家庭看護工前最主要之照顧方式？（單選）

□(1)由家人照顧 □(2)找本國看護(照顧服務員)
□(3)老人福利機構、護理之家或住宿式服務類長照機構 □(4)請親友照顧
□(5)找本國幫傭 □(6)其他(請說明)_____

3.如果沒有僱用外籍家庭看護工，您最主要替代方案為何？（單選）

□(1)由家人照顧 □(2)找本國看護(照顧服務員)
□(3)老人福利機構、護理之家或住宿式服務類長照機構 □(4)請親友照顧
□(5)找本國幫傭 □(6)不知道/不確定
□(7)其他(請說明)_____

4.請問您於僱用外籍家庭看護工前，有聘僱本國看護(照顧服務員)之經驗嗎？

□(1)沒有
□(2)有，不繼續僱用之原因？(可單選也可複選)
□①經濟負擔考量(如有長期照護需求等) □②本國看護(照顧服務員)時間無法配合
□③找不到適合的本國看護(照顧服務員) □④其他(請說明)_____

5.請問您在過去 2 年中(112 年 7 月至 114 年 6 月)，有發生外籍家庭看護工行蹤不明失聯情形嗎？

□(1)沒有
□(2)有，您認為外籍家庭看護工行蹤不明失聯原因為何？（可單選也可複選）
□①受其他人慫恿、轉介 □②希望獲得較高待遇 □③聘僱期限即將屆滿
□④賭博欠債或犯法逃逸 □⑤相處不融洽 □⑥工作、生活環境無法適應
□⑦仲介服務費太高 □⑧勞資爭議 □⑨其他(請說明)_____

6.請問您運用外籍家庭看護工時有遭遇困擾嗎？

□(1)沒有
□(2)有，困擾為何？（可單選也可複選）
□①語言不通 □②溝通困難(如配合度不高等) □③愛滑手機、聊天
□④工作態度或紀律不佳 □⑤護理或照顧技術不佳 □⑥衛生習慣不佳
□⑦工作、生活環境無法適應 □⑧有偷竊行為 □⑨要求調整薪資
□⑩要求轉換雇主 □⑪其他(請說明)_____

外籍家庭看護工基本資料

（※僱用 2 名以上外籍家庭看護工者，以最近僱用之看護工狀況填寫，以下各題均同）

7.您目前僱用之外籍家庭看護工的基本資料

(1)性　　別---　□①男　□②女

(2)年　　齡---　□①未滿 25 歲　□②25～未滿35 歲　□③35～未滿45 歲　□④45 歲以上

(3)教　育　程　度---　□①國中及以下　□②高中(職)　□③專科及以上

(4)國　　籍---　□①印尼　□②菲律賓　□③泰國　□④越南

(5)有受過護理訓練嗎---　□①有　□②沒有

外籍家庭看護工工時、薪資及管理

8.請問您目前僱用之外籍家庭看護工每日工作約自早上____點至晚上____點，期間用餐及休息時間共計____小時(可填至小數點以下 1 位)

9.在未扣除健保費、借貸、仲介服務費等費用下，請問您給付外籍家庭看護工薪資?

(如果外籍家庭看護工工作未滿一個月，請換算成一個月薪資)

經常性薪資（本薪及固定津貼）	114 年 6 月_____元	指每月應給付之固定薪資及津貼，未扣除健保費、借貸、仲介服務費及其他費用。(不包含就業安定費、加班費)
加　班　費（如休假日不放假發給的加班費）	114 年 6 月_____元	因延長工時所給付之薪資(如休假日不放假發給的加班費；若 114 年 6 月週日為休假日，但皆不放假，則加班 5 天)。 例如：若本薪 17,000 元除以 30 天，平均每日 567 元，加班 5 天為 567X5=2,835 元 若本薪 20,000 元除以 30 天，平均每日 667 元，加班 5 天為 667X5= 3,335 元

10. 請問您僱用的外籍家庭看護工已滿 1 年了嗎？

□(1)未滿 1 年

□(2)已滿 1 年了，請問您過去一整年**(113 年 7 月至 114 年 6 月)**給付的年終(中)獎金、三節等節慶獎金或其他獎金**(非固定每月給付)**：給付項目：_____全年金額:_____元

(無請填 0)

11. 請問您給付外籍家庭看護工薪資主要方式為何？（單選）

□(1)以現金當面交予外籍家庭看護工

□(2)匯入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銀行(或郵政)帳戶；

請問存款簿或提款卡有交由本人收存嗎? □①有 □②沒有

□(3)部分現金，部分匯款；

請問存款簿或提款卡有交由本人收存嗎? □①有 □②沒有

□(4)交給仲介業者處理

□(5)其他(請說明)_____

12.請問您目前所僱用的外籍家庭看護工平均每月累計休假幾天(同 1 天內給予休假達 8 小時者計為 1 天)？有發給加班費嗎？

□(1)都有給休假(4 天以上)

□(2)2-3 天

□(3) 1 天

□(4)不足 1 天

□(5)其他(請說明)_____

□(6)都沒給休假

沒給休假(休假日上班)時有發給加班費嗎？□①有 □②沒有

13.如果外籍家庭看護工休假時(每 7 日休息 1 日)，請問您有替代照顧方案嗎？

□(1)有，最主要替代方案為何？（單選）

□①由家人照顧

□②申請政府照顧服務(如喘息、短期替代照顧或居家服務) **【長照服務專線：1966】**

□③找本國看護(照顧服務員)　□④請親友照顧

□⑤送臨托機構　□⑥其他(請說明)_____

□(2)沒有

14. 目前政府推行雇主於外籍家庭看護工休假時，提供本國替代照顧人力所需費用之部分補助措施，請問您願意申請，並讓外籍家庭看護工休假嗎？【長照服務專線：1966】

□(1)願意　□(2)不願意　□(3)不確定

15. 請問被看護者有與家人同住或家人住附近可支援照顧嗎？

□(1)有

□(2)沒有

16. 請問您或家人有與外籍家庭看護工輪替照顧被看護者嗎？

（輪替照顧是指您或家人照顧被看護者時，外籍家庭看護工能自己安排此段時間之活動。）

□(1)有，您或家人平均每日輪替照顧時間約_____小時 **(可填至小數點以下 1 位)**

□(2)沒有

17. 請問您所僱用之外籍家庭看護工在過去一年中(113 年 7 月至 114 年 6 月)有提出過「生理假」、「陪產檢及陪產假」、「產假(含流產)」、「安胎休養」、「產檢假」、「哺(集)乳時間」、「育嬰留職停薪」等有關性別平等工作法規定之請假需求嗎?

□(1)沒有提出需求

□(2)有提出需求，請問您有給假嗎?

□A.有給假，假別或內容是:（可單選也可複選）

□①生理假　□②陪產檢及陪產假(限男性)　□③產假(含流產)

□④安胎休養　□⑤產檢假　□⑥哺(集)乳時間

□⑦育嬰留職停薪　□⑧其他(請說明)_____

□B.沒有給假，看護工提出的假別或內容為(請說明)_____

對外籍家庭看護工滿意情形

18.請問您對僱用的外籍家庭看護工的表現滿意情形？

(1)看護技術----	□①很滿意	□②滿意	□③普通	□④不滿意	□⑤很不滿意
(2)工作態度----	□①很滿意	□②滿意	□③普通	□④不滿意	□⑤很不滿意
(3)工作情緒----	□①很滿意	□②滿意	□③普通	□④不滿意	□⑤很不滿意
(4)工作效率----	□①很滿意	□②滿意	□③普通	□④不滿意	□⑤很不滿意
(5)僱傭關係----	□①很滿意	□②滿意	□③普通	□④不滿意	□⑤很不滿意
(6)衛生習慣----	□①很滿意	□②滿意	□③普通	□④不滿意	□⑤很不滿意
(7)整體表現----	□①很滿意	□②滿意	□③普通	□④不滿意	□⑤很不滿意

對外籍家庭看護工政策觀點

19.為配合國內長期照護制度規劃，您願意讓您所僱用的外籍家庭看護工參加國內照顧服務講習課程嗎？

□(1)願意，您對參加時段、課程內容、時數及負擔費用看法為何？

19-1.希望外籍家庭看護工參加講習的時段為何？（單選）

□①休假時間　□②工作中時間　□③都可以　□④其他(請說明)_____

19-2.不考量費用的情況下，希望講習課程內容包含哪些？(可選 1 至 3 項)

□①照顧技巧　□②和雇主或被看護者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

□③意外事件或災害的緊急處理　□④疾病徵兆之認識與處理
□⑤協助被看護者活動與運動　□⑥中文能力
□⑦協助被看護者清潔　□⑧其他(請說明)_____

19-3.希望每年講習時數為何？
□①4 小時以下　□②5-9 小時　□③10-19 小時　□④20 小時以上

19-4.請問您每年願意負擔多少金額，讓外籍家庭看護工參加國內照顧服務講習課程？
□①1,499 元以下　□②1,500 元~4,499 元
□③4,500 元以上　□④不願意負擔費用

□(2)不願意，原因為:_____

20.您知道勞動部每年皆辦理人力仲介公司評鑑並將評鑑結果公布於勞動部網站嗎？

□(1)知道，有曾參考勞動部評鑑結果選擇人力仲介公司嗎？
□①有　□②沒有

□(2)不知道

21.您目前是否想要不透過仲介而直接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

□(1)是，想直接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的原因為何？(可單選也可複選)
□①雇主與外籍家庭看護工不必支付國內、外仲介費用
□②外籍家庭看護工期滿，續聘採用直接聘僱更容易
□③其他(請說明)_____

□(2)否，不想直接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的原因為何？(可單選也可複選)
□①不想負擔外籍家庭看護工各項照顧及代辦事項(如接機、健檢、辦理居留證等)
□②不想負擔外籍家庭看護工之管理溝通事項(如情緒疏導、需求協調等)
□③不想處理直接聘僱之申辦作業
□④覺得仲介費用不高
□⑤其他(請說明)_____

22.您知道勞動部有設置「直接聘僱聯合服務中心(簡稱直聘中心)」，協助雇主不須透過人力仲介公司直接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嗎？

□(1)知道
□(2)不知道[填完結束訪問]

23.您有沒有曾經透過勞動部之直聘中心，直接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不透過人力仲介公司)？

□(1)有，您認為直聘中心申辦程序中哪些項目有幫助？(可單選也可複選)
□①協助雇主代寄辦理勞動部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申請案件
□②協助雇主代寄辦理各國驗證案件
□③協助雇主於外籍家庭看護工期滿前，代寄外籍家庭看護工入境簽證文件至我各駐外辦事處
□④以簡訊或 email 提醒通知雇主應辦事項
□⑤其他(請說明)_____

□(2)沒有，未曾透過直聘中心直接聘僱主要原因為何？(單選)
□①無直聘之需要
□②採其他方式直聘
□③曾想透過直聘中心申辦，但了解後覺得作業複雜不想申辦
□④沒時間了解直聘中心申辦程序及進行申辦
□⑤認為申辦作業應該很複雜不想申辦
□⑥其他(請說明)_____